

BUSKING SUNDAYS @Harbour North



北角匯2期一樓中庭 2-3pm

🎵 9月14日 (Sunday)



陸東成



侯靜伊

10月12日 (Sunday) 🎵



蕭偉倫



劉傳民

🎵 SUNDAY 聽好歌 · 消費賞 🎵

聽歌當日憑消費單據仲可換領獎賞*!

消費滿
HK\$500

賞

可累積最多兩間不同「即賺分」參與商戶發出之單據，其中一張須由零售商戶發出*



*只限The Point會員參與，每日換領名額為50名，先到先得，換完即止。推廣期只限2025年9月14日及10月12日(共2天)。每位會員每日只可換領獎賞一次。可累積最多2張由場內不同「即賺分」參與商戶發出之同日消費單據，換領時須包括至少一張來自場內指定零售商戶的消費單據及每張單據之消費金額為HK\$100或以上。換領者必須為簽賬者及The Point會員本人。活動受更多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掃描右列二維碼或向北角匯顧客服務中心查詢。圖片及價值只供參考。

活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新鴻基地產及北角匯保留最終決定權。

「即賺分」參與商戶及零售商戶名單



條款及細則



BUSKING SUNDAYS

SUNDAY 聽好歌 · 消費賞 @Harbour North

推廣期: 9月14日及10月12日 (共2天)

條款及細則



- 此活動只限The Point會員(下稱「會員」)參與及以港幣計算。
- 本推廣適用於2025年9月14日及10月12日,共2天(下稱「推廣期」)。
- 推廣期內,會員須於消費當天親臨北角匯二期1樓顧客服務中心(10am - 10pm)登記並出示換領當天所發出之商戶機印發票、相關電子錢存根及The Point手機應用程式之「積分紀錄」內之登分頁面,經商場職員核對無誤後,方可換領獎賞。
- 憑即日於場內「即賺分」參與商戶消費滿HK\$500之有效消費單據(可累積最多2張由場內不同商戶發出之同日消費單據);換領時須包括至少一張來自場內指定零售商戶的消費單據及每張單據之消費金額為HK\$100或以上。
- 是次活動送出之北角匯電子贈券設最低消費條件及必須於付款前出示給商戶作記錄之用途,並只適用於北角匯之認受商戶,逾期無效,一概不設補發、更換或作任何賠償。活動所派發的商場電子贈券將即時存入到已登記的會員帳戶內。有關電子贈券的有效期、條款及細則詳情,請流覽相關電子贈券使用頁面或向北角匯之顧客服務中心查詢。會員可流覽The Point手機應用程式或「新地商場會員計畫」微信小程序的「我的獎賞」以查閱已換領之獎賞。
- 每位會員於整個推廣期內每日只可換領獎賞一次。
- 此活動每日換領名額為50個,先到先得,換完即止,恕不另行通知。
- 此活動適用於透過YATA-Fans會員的「自動賺取The Point積分」功能及指定商戶的「即賺分」服務之積分登記。
- 「即賺分」參與商戶及零售商戶名單將不定時更新,恕不作另行通知。
- 圖片及價值只供參考。
- 恕不接受會員以不同會籍參與此活動,登記的手機電話號碼必須為真實及有效,每個會員只可用一個手機號碼登記帳戶,所有重複電話號碼登記,或一人擁有多個帳戶均不會被接納,否則北角匯有權暫停或終止該會員的資格,並會取消所有積分及換領任何獎賞的資格,而無須事先通知,參加者不得異議。
- 所有消費發票必須為換領當天所發出之機印發票,並清楚列印北角匯之商舖名稱、商舖號碼、交易編號、交易日期及消費金額。恕不接受影印本及複印本或已損毀及/或塗改之消費發票。
- 每組消費發票及相符之電子錢付款存根不論超過指定消費金額多少,均只限換領一項獎賞一次,其餘額亦不可再換領其他獎賞或參加其他推廣活動。
- 消費金額只計算實際以電子錢消費之金額(即只計算折扣後、使用Point Dollar/商場電子贈券/優惠券/現金券或其他支付方式付款後之剩餘金額)。
- 電子錢包括信用卡、易辦事、扣賬卡、Apple Pay、BoC Pay+、Google Pay、PayMe、Samsung Pay、銀聯手機閃付、銀聯二維碼、微信支付、支付寶或受「支付系統及儲值支付工具條例」(第584章)規管的其他儲值支付工具(包括但不限於新地商場禮品卡、八達通、八達通銀包、Tap & Go拍住賞及TNG Wallet)。部份電子錢須顧客同時提供手機裝置內之記錄作核對。
- 換領者必須為簽賬者及會員本人,商場職員可要求換領者出示身份證明檔/相關電子錢/The Point會籍證明(須出示手機應用程式內之會員二維碼)作核對用途。若未能出示有效證明檔,得獎者資格將會被取消。
- 不同日子的簽賬,不得合併計算。如獎賞名額已滿,恕不另行通知,並以北角匯之電腦紀錄為準,會員可向顧客服務中心職員查詢換領情況。
- 所有獎賞一經送出,在任何情況下,均不接受退換、送貨、保養、取消、更改、轉讓、兌換現金或作現金找續之用,換領者須於指定時間內前往指定地點領取有關獎賞。若有遺失及損毀,恕不補發。
- 新鴻基地產及北角匯並非產品或服務供應商,故此將不會就有關產品或服務承擔任何責任。
- 除登記積分及泊車優惠外,已參與場內其他推廣活動(包括但不限於The Point獎賞及禮品換領)之消費單據不可參與此活動。
- 此活動接受購買指定節慶食品券(只限月餅券(包括雪糕月餅券)、賀年糕點券、粽券及臘腸券)發出之消費單據,但恕不接受使用此指定節慶食品券及以下商戶或交易發出之消費單據:Apple商戶、旅行社、健身及美容中心、過境巴士站、地產代理公司、老人院、投注站、醫務所/牙醫診所、停車場、洗車及汽車美容、汽車產品及服務、購買泊車卡、小賣車、展覽場地、臨時展銷攤位/Pop Up Store(有關商戶名單將不時作出更新,恕不另行通知,詳情可聯絡商場顧客服務主任)、寫字樓租戶、酒店及酒店租戶、銀行服務、保險計畫的保費、貨幣兌換店、學費/會籍費/月費、購買或增值八達通、任何增值服務或繳費、郵購、傳真訂購、電郵訂購、電話訂購、網上購物(網上購買電影戲票除外)、經協力廠商外賣平台(Food Panda/Deliveroo等)之外賣自取及速遞、任何台費、電話卡費用、門券銷售服務(如商場活動、演唱會門票)、購買香港挪亞方舟及天際100入場券、以貨品作貼換交易、購買新地商場禮品卡、購買或使用禮券、現金券、Point Dollar、新地商場贈券、新地商場電子贈券、禮品卡、會員卡、積分卡、折扣卡、增值卡、鞋券、湯券、飲品券、餅卡及婚嫁禮券(包括但不限於西餅卡、唐餅卡、婚嫁禮卡及婚嫁禮券)、購買金粒、金條及供金會、以現金繳付之發票、手寫/重印/影印本之消費單據及付款存根、退款、未志帳或不合格的交易。
- 分期付款之消費單據均以商戶機印發票之全數金額計算。訂金付款及餘額付款均以相應商戶機印發票之金額計算。
- 恕不接受任何分拆簽賬,顧客於同一商戶之消費簽賬不可分拆成多張發票或使用不同方式付款以換領獎賞,故機印發票的金額必須與該次交易的簽賬額相同。
- 為保障會員及消費者利益,商場職員有權向會員索取商戶機印發票及相符之電子錢付款存根正本並即場拍照、影印存檔及登記發票資料作內部稽核之用,亦會在發票上蓋章及填寫有關資料。會員不可憑已蓋印之消費單據要求商戶退回收項。若會員拒絕,商場職員有權拒絕換領獎品。如有任何爭議,北角匯擁有最終決定權決定該等發票是否有效。
- 活動受The Point綜合會員計畫的一般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流覽The Point網頁(www.thepoint.com.hk)、手機應用程式、微信官方帳號或向北角匯之顧客服務中心查詢。
- 新鴻基地產及北角匯之服務處或商戶職員及其親屬一概不得參與此活動,以示公允。商戶職員在任何情況下亦不可替顧客登記積分或換領獎賞,商場有權拒絕此等換領獎賞要求。
- 如會員換領獎賞,即表示會員接受及同意遵守活動的所有條款及細則。
- 如有任何舞弊或欺詐行為,新鴻基地產及北角匯將即時取消會員的換領資格及保留追究的權利,並保留因會員被取消換領資格而收回有關獎賞的權利。
- 新鴻基地產及北角匯有權更改活動內容及細則而毋須另行通知,參加者不得異議。如有任何爭議,新鴻基地產及北角匯保留最終決定權。

「即賺分」參與商戶及零售商戶名單

